

2004 年四川德阳 “绵竹城”遗址调查与试掘

四川省文物考古研究院

德阳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旌阳区文物保护管理所

摘要：绵竹城遗址自 1997 年以来发现数件“绵竹城”砖，初步确认该遗址即为汉晋绵竹城。通过调查勘探，发现了遗址的南北城墙，弄清楚了遗址的分布范围，为以后的发掘研究和保护工作提供了重要线索和科学依据。

关键词：绵竹城遗址；城墙；勘探

中图分类号：K87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3-6962(2008)03-021-19

壹 前言

“绵竹城”遗址位于川西平原北部边缘德阳市旌阳区黄许镇绵远河西岸台地，北距德阳市区 15 公里，东北丘陵地带即为著名的鹿头关，现改名为白马关（图一）。遗址中心海拔约 534 米。1986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命名为“土将台”遗址，1990 年由德阳市市中区（现旌阳区）公布为区级文物保护单位。

近年来，在农田水利工程、砖厂取土、采沙等过程中发现“绵竹城”砖、石提钱鱼俑、石武士俑、石虎、石狮础、石蛙础、板瓦、铜朱雀等汉代文物。特别是“绵竹城”砖的发现，初步确认该遗址即为汉晋时期的“绵竹城”。



图一 遗址位置示意图

2004 年 9 月，四川省文物考古研究院三星堆遗址工作站、德阳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旌阳区文物保护管理所对“绵竹城”遗址进行了考古调查和勘探，10 月 25 日~11 月 20 日又对遗址进行了试掘。现将调查勘探及试掘情况简报如下。

贰 调查勘探情况

一、分布情况

“绵竹城”遗址分布范围北至土将台，南至龙安砖厂和上店子梁子，东到绵远河，西至黄（许）—略（坪）公路西边台地边缘，面积约 60 万平方米。土将台南、龙安砖厂北部之间的区域文化层堆积丰富，土将台北部堆积较薄，龙安砖厂和上店子梁子南部的文化遗存被砖厂取土破坏严重。

原绵远河河道在遗址东部丘陵边缘，历年河道西移冲毁了遗址东部。现绵远河东岸为冲积的黄沙土，地表没有发现古代文化遗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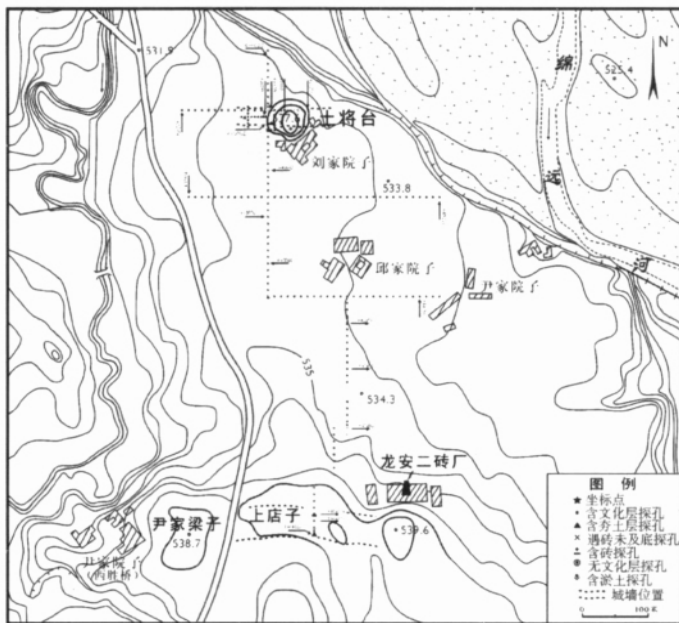
二、发现的遗迹

调查勘探发现的遗迹主要为南、北城墙以及陶排水管（图二）。

（1）城墙：

北城墙

根据调查勘探资料推测，所谓“土将台”应为“绵竹城”遗址北城墙的残垣，



图二 勘探遗迹分布图

“土将台”东西残长约60米，南北宽约65米，土台现为农耕地和住宅地(图版壹，1)。根据勘探结果，夯土墙宽约30米以上。调查发现的“绵竹城”砖地，多数发现于土将台周围，部分位于土将台上。在勘探过程中，土将台上的大部分区域勘探到砖及夯筑痕迹。

南城墙

南城墙位于龙安砖厂和上店子梁子一线上(图版壹，3)。上店子梁子勘探中发现有夯土遗迹，根据勘探结果，夯土宽约30米左右。在龙安砖厂取土地发现1件“绵竹城”砖(MZC采:2)。砖厂长期在周围取土，对遗址的文化堆积造成了严重的破坏。砖厂南部原来也为一梁子，与上店子梁子和西边的尹家梁子呈东西一线走向的地势十分清楚。

(2) 陶排水管

发现于龙安砖厂取土断面，暴露部分完整，延伸入断面内未作清理。排水管呈圆筒形，长约30厘米，外径约15、内径约13厘米(图版壹，4)。

三、遗物

遗物为近年来陆续发现及此次调查中采集者，主要有陶器、铜器及石制品。

(1) 陶器:

“绵竹城”砖 11件。其中较完整的5件，砖一侧模印隶书“绵竹城”，“绵”字笔画略有

差异，五种各不相同。标本 MZC 采 1，长 44、宽 22、厚 8.5 厘米(图版叁，1)；标本 MZC 采 3，长 43.5、宽 22.5、厚 8 厘米(图版叁，2)；标本 MZC 采 5，长 44.5、宽 21、厚 9 厘米(图版叁，3)；标本 MZC 采 24，长 46、宽 21、厚 9 厘米(图版叁，4)；标本 MZC 采 30，长 46、宽 22、厚 9.5 厘米(图版叁，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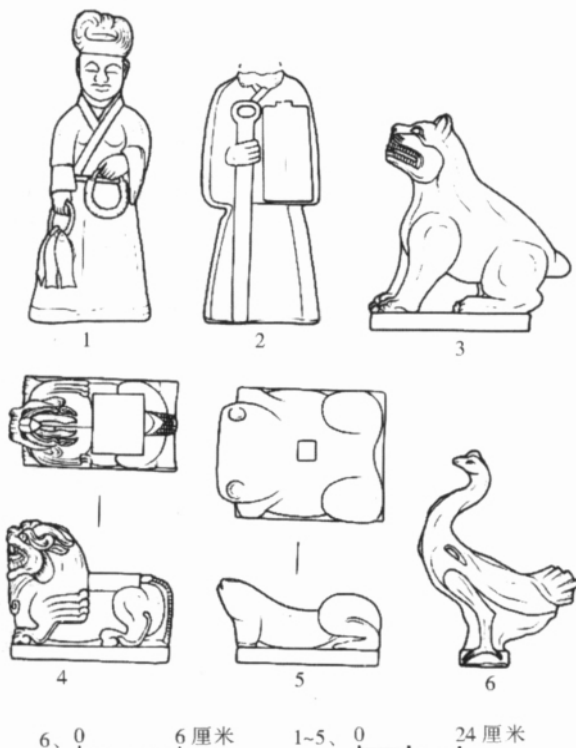
滴水 1件(MZC采 25)。陶质。残长 20、宽 20、厚 4 厘米。

(2) 石制品:

石提钱、鱼俑 1件(MZC采 16)。女俑面部丰满，面带微笑。梳高髻，着两重衣，袂衣圆领，外为交领右衽，短窄袖，束腰，乳峰微显。左手提一串钱置于胸前，右手提一串三尾鱼。高 73、肩宽 22.5、底部宽 28 厘米(图三: 1, 图版壹，5)。

石武士俑 1件(MZC采 17)。俑头部残缺。左手腕挎盾，右手握环柄刀于身前。高 60、肩宽 24、底部宽 26 厘米(图三: 2, 图版壹，6)。

石虎 1件(MZC采 19)。蹲坐于长方形



图三 采集的遗物

1.石提钱、鱼俑(MZC采:16) 2.石武士俑(MZC采:17) 3.石虎(MZC采:19) 4.石狮础(MZC采:18) 5.石蛙础(MZC采:21) 6.铜朱雀(MZC采:23)

底座上,昂首,立耳,张嘴露齿,作咆哮状。高53,底座长35.5、宽20、厚5厘米(图三:3,图版壹,7)。

石狮础 1件(MZC采 19)。狮呈俯卧状,昂首,双眼圆鼓,张嘴露齿,口内含一石丸,造型十分生动。下部为一长方形座,背部有一平台。高31.5,底座长35.5、宽20、厚3厘米,背部平台长15、宽13厘米(图三:4,图版贰,1)。

石蛙础 1件(MZC采 21)。整体呈长方形,蛙俯卧于长方形底座上,蛙背部中央有一方孔。底座长33、宽29.5、厚3厘米;背部孔长5.5、宽5、深7.5厘米(图三:5,图版贰,2)。

(3) 铜器:

铜朱雀 1件(MZC采 23)。器表锈蚀严重,尾部残缺。朱雀昂首,长曲颈,颈下左侧有一圆孔。底部为朱雀站立在圆座上。高12.5、宽10.4厘米(图三:6,图版贰,3)。

叁 试掘部分

根据勘探结果,确定了两处试掘点:一为土将台(图版壹,1),一为邱家院子(图四)。发掘按象限法将遗址分区。土将台位于I区,在位于IT0805~0809内布探沟(2米×25米)一条,实际发掘面积为46平方米。邱家院子位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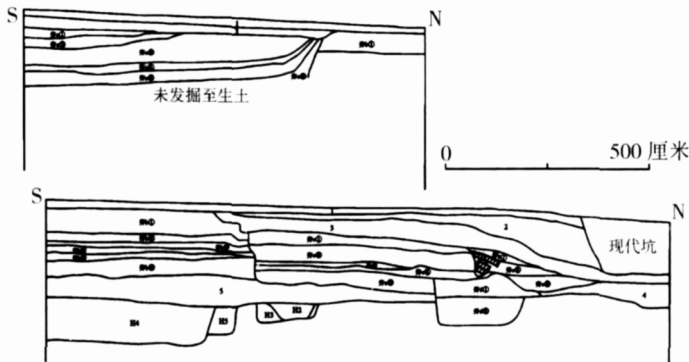
图四 探方分布图

区,布探方2个(编号为T2350和T2351),后向西扩方2米,实际发掘面积48平方米。

一、土将台试掘点

(一) 地层堆积

土将台位置主要为北城墙夯土遗迹堆积,城墙上下都有地层堆积。现以IT0805~T0809西壁为例(图五)介绍。其中IT0805未发掘至生土。



图五 2004MZC I T0805~0809 西壁剖面图

第1层:褐色耕土。土质疏松。厚7~15厘米。包含有近现代陶瓷片和少量的泥质灰陶片。时代为近现代。

第2层:褐色粘土。土质疏松。深7~40、厚0~40厘米。包含有少量近现代陶瓷片和夹砂灰陶片和绳纹瓦片。时代为近现代。

第3层:灰黄色花土。土质较紧密。深7~15、厚0~15厘米。包含有少量夹砂陶片,以灰陶居多,另有黑陶、黄褐陶等。时代为东汉至蜀汉时期。

该层叠压在夯土城墙上。

第4层:黑黄花土。土质较紧密。深130~170、厚0~50厘米。包含有一些泥质和夹砂陶片和绳纹瓦片。器形有罐、钵、陶球、五铢钱、铜器等。时代为东汉至蜀汉时期。

城墙叠压在该层上。

第5层:黑灰色土。土质疏松。深150~180、厚20~65厘米。包含有许多泥质和夹砂陶片以及瓦片,另有货泉、直百五铢、五铢、铁箭镞、铜箭镞、铜簪(鎏金)、陶纺轮、铁器、钱纹砖等。瓦片有筒瓦和板瓦;器形有平底罐、瓦当等。开口于该层下的遗迹有H2、H3、H4、H5。时代为东汉至蜀汉时期。

第6层:灰土。土质疏松。深200、厚0~35

厘米。包含有少量的卷云纹瓦当。该层仅见于探沟东南角。时代为东汉时期。

第6层以下为生土。

(二) 遗迹

发现的遗迹主要有北城墙、灶、和灰坑。现择要介绍如下：

(1) 北城墙

根据勘探和发掘情况，北城墙大致呈东西走向，现存高度为1.5~1.7米。因城墙内侧有民房占压，探沟未能全部解剖完城墙。发掘的城墙宽约20.7米。城墙北部边缘系包砖结构，包砖已垮塌，从解剖情况看，码砌得较有规律的砖有4层，为错缝平砌。砖的大小规格不一，有“绵竹城”铭文砖、钱纹砖、五铢钱纹砖、“八”字纹砖、菱形纹砖、楔形纹砖等（图版壹，2）。夯土墙北部有修筑城墙之前挖的基槽，剖面大致呈梯形。

已解剖的城墙剖面夯土由a、b、c、d四部分构成：夯土b部分为主城墙，夯土a和c部分为内、外侧城墙，其中夯a和夯c叠压夯b，夯d为外侧城墙的基础，推测内城墙也应该有基础。夯筑前先挖基槽，然后层层夯筑而上。四部分交界处陡直，应为板筑法筑成。

夯土b部分宽约8.25米，距地表深0.15~0.17、残存高度1.35~1.45米，系黄色花土和黑灰色花土相间隔堆积而成。

夯土a系较纯的黄土堆积而成。解剖部分宽约6.7米，距地表深约0.2米，大部分夯层厚约0~30厘米，残存高度约1.22米。该部分夯土几乎每个夯层都有夯窝，夯窝有圆形和马蹄形两种，直径约7cm。夯a下紧挨夯b处发现一具马的尸骨，性质不明。

夯土c部分系黄灰花土夯筑而成。宽约5米，距地表深0.5~0.8米，夯层厚约10~40厘米，残存高度约1.15米。没有发现夯窝。

夯d为黄灰色花土堆积，土质十分紧密，象火烧过一样，夯筑紧密，没有发现夯窝。距地表深约2.5米，高度约1.1米，宽约1.8米。

(2) 灶

Z1开口于城墙夯c下，距地表深约1.35米。平面大致为长方形，截面呈弧形。口部长约42、最宽处约22、深约9厘米；灶壁和底为弧形，由于火烧形成了一层约3厘米厚的烧土（图

六）。

灶内填土为黑土，比较纯净，底部有一层灰烬。推测Z1应为当时修筑城墙的工人临时建造用于煮饭或者烧水的场所。

(三) 出土遗物

1. 叠压城墙的夯土层中出土遗物^{〔2〕}

(1) 陶器：

盆类：

A型：

式：标本T0807 2，夹砂灰陶，腹部有明显的轮制痕迹。宽折沿，沿部内翻，口微侈，尖唇。上腹近口部饰一周凸弦纹。口径24、残高7厘米（图七，1）。

Bb型：标本T0805 3，夹砂灰陶。口微侈，尖唇，折沿，束颈，中腹鼓，下腹急收，平底，内底凹，饰旋涡纹。口径27、底径12、高11厘米（图七：2，图版贰，4）。

罐：

Aa型：

式：标本T0805 4，夹砂灰陶。微侈，方唇。口径8.8、残高4厘米（图七，3）。

钵：

Aa型：标本T0807 12，夹砂灰陶。侈口，尖圆唇，折腹。残高3.4厘米（图七，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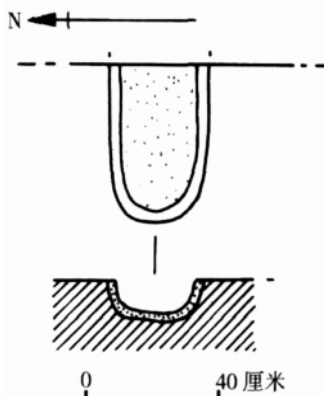
瓮 B型：标本T0805 6，夹砂灰陶。敛口，卷沿，肩部突起。残高3厘米（图七，5）。

器足：标本T0807 14，夹砂黑陶。圆锥状，锥尖反卷。残长14厘米（图七，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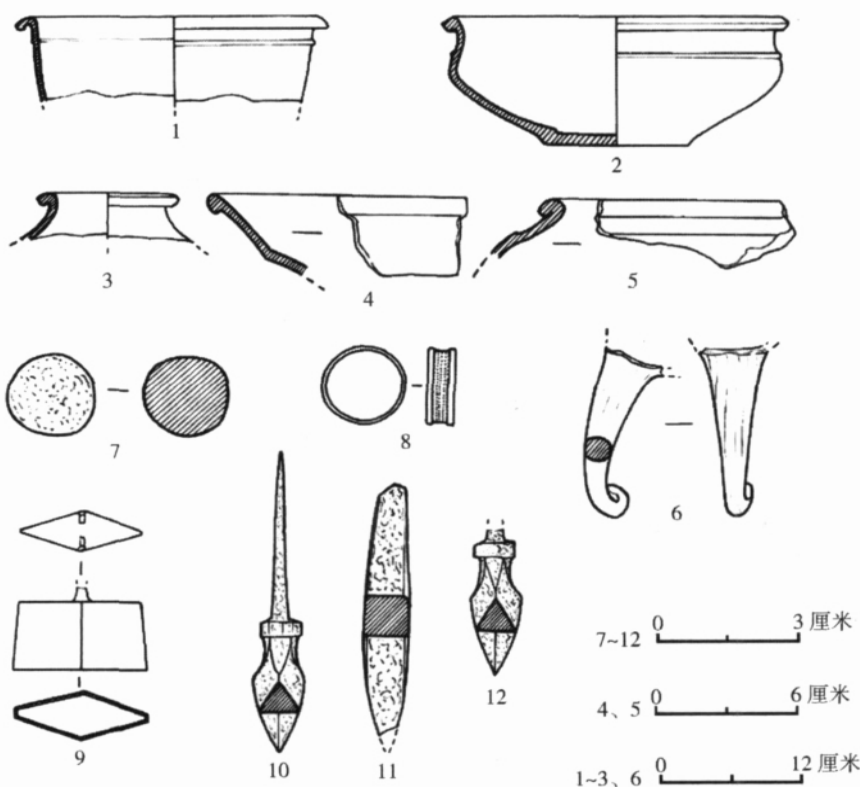
陶弹丸 标本T0807 6，夹砂黄褐陶。直径2厘米（图七，7）。

“绵竹城”砖 标本T0807 1，夹砂黄褐陶。残长43、宽18.5、厚9.2厘米（图八：1，图版叁，6）。

砖 标本T0807 7，夹砂灰陶。残长23、宽25.5、厚7.3厘米（图八，2）。标本T0807 8，夹砂灰陶。残长18、宽23、厚8.5厘米（图八，3）。标本T0807 9，夹砂黑褐陶。残长16、宽24、厚6厘米（图八，4）。



图六 灶(Z1)平、剖面图



图七 叠压城墙夯土的地层中出土遗物

1.AⅢ式盆(T0807②:2) 2.Bb型盆(T0805③:3) 3.AaⅢ式罐(0805③:4) 4.Aa型钵(0807④:12) 5.B型瓮(T0805③:6) 6.器足(T0807④:14) 7.陶弹丸(T0807④:6) 8.铜顶针(T0807④:9) 9.残铜器(T0807④:7) 10-12.铁箭镞(T0805①:1、T0805④:2、T0805④:4)

瓦当 标本 T0807 15, 夹砂灰陶。中央凸起。当面边缘及中圈饰同心圆纹, 之间饰对称卷云纹。直径 17 厘米(图八, 5)。标本 T0807 : 16, 夹砂灰陶。残。圆形, 当面边缘饰两周同心圆纹, 之间饰波折纹, 中圈饰一周同心圆纹。边缘同心圆内上部有一“乐”字, 下字残, 不辨, 并有简化云纹及朱雀(图八, 6)。

(2) 铜器

顶针 标本 T0807 9, 圆环状, 环面有针孔大小凹点。直径 1.7、宽 0.7 厘米(图七, 9)。

铜器 标本 T0807 7, 中空, 剖面呈菱形。钮残, 有孔。长 3、宽 1.6 厘米(图七, 9)。

(3) 铁器

箭镞 标本 T0805 1,

三棱锥状脊, 椭圆形关, 圆锥状铤, 关、铤分界明显。残长 6.5 厘米(图七, 10)。标本 T0807 2, 四棱锥状脊。残长 5.5 厘米(图七, 11)。标本 T0807 4, 三棱锥状脊, 椭圆形关, 圆铤残, 关、铤分界明显。残长 3.7 厘米(图七, 12)。

2. 城墙夯土垮塌堆积内出土遗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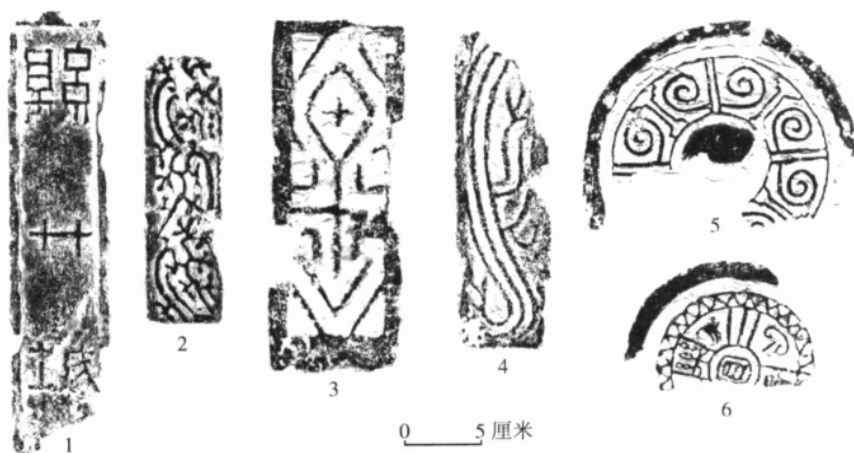
盆:

Ba 型: 标本夯 e 3, 泥质灰陶。敛口, 折沿, 鼓腹, 上腹饰一周凸弦纹。残高 5 厘米(图九: 1, 图版贰, 5)。

D 型: 标本夯 e 3, 泥质黑陶, 外壁有轮制痕迹。宽仰折沿, 敛口, 弧腹, 平底略内凹。腹部饰三周凹弦纹。口径 21.5、底径 20、高 12 厘米(图九,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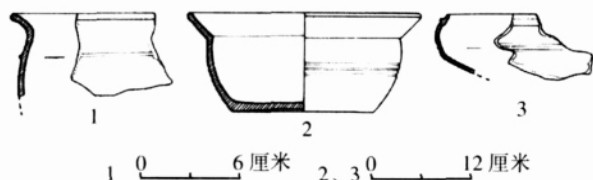
盒 标本夯 e 4, 夹砂黑陶。子母口, 敛口, 鼓腹。腹部饰两周凹弦纹。残高 7.2 厘米(图九, 3)。

3. 城墙夯土中出土遗物(其中砖均为城墙包砖垮塌者):



图八 叠压城墙夯土的地层内出土的遗物

1.绵竹城砖(T0807②:1) 2.砖(T0807③:7) 3.砖(T0807③:8) 4.龙纹砖(T0807③:9) 5、6.瓦当(T0807④:15、T0807④:16)



图九 城墙夯土垮塌堆积内出土陶器

1. Ba型盆(夯e①:3) 2. D型盆(夯e②:3) 3. 盒(夯e①:4)

(1) 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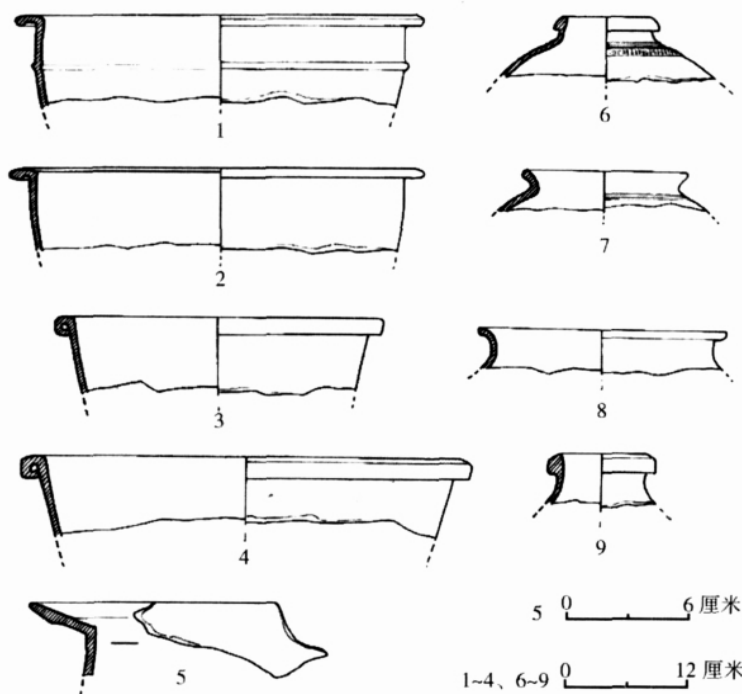
盆类

A型:

标本夯 a 12, 夹砂黄褐陶。宽折沿, 直口, 腹微鼓。上腹饰一周凸弦纹。口径 17.2、残高 8.4 厘米(图十, 1)。标本夯 c 28, 夹砂灰陶。宽折沿, 尖唇, 唇部内翻。口径 34、残高 8 厘米(图十, 2)。

Ca型: 标本夯 d 13, 泥质灰陶。敞口, 卷沿, 方唇。器表光滑。口径 28、残高 6.8 厘米(图十, 3)。标本夯 b 32, 泥质灰陶。敞口, 卷沿, 方唇, 上腹斜直。口径 41.6、残高 8 厘米(图十, 4)。

D型: 标本夯 c 32, 夹砂黄褐陶。仰宽折沿, 口微敛。残高 3.6 厘米(图十, 5)。



图十 城墙夯土中出土的陶器

1.A型盆(夯a:12) 2.A型盆(夯e:28) 3.Ca型盆(夯d:13) 4.Ca型盆(夯b:32) 5.D型盆(夯c:32) 6.Aa型罐(夯d:37) 7.D型罐(夯b:36) 8.E型罐(夯b:33) 9.Aa型罐(夯d:14)

罐:

Aa型:

标本夯 d 37, 夹砂黑陶, 火候高。敛口, 尖唇, 束颈, 宽肩, 肩部饰两周凹弦纹及一周戳印纹。口径 8、残高 6 厘米(图十, 6)。标本夯 d 14, 泥质灰陶。直口, 方唇, 束颈。口径 8.5、残高 5.2 厘米(图十, 9)。

D型: 标本夯 b 36, 夹砂黑陶。侈口, 肩部饰四周凹弦纹。口径 16、残高 4 厘米(图十, 7)。

E型: 标本夯 b 33, 夹砂黑褐陶。侈口, 尖圆唇, 高领。口径 23.6、残高 4 厘米(图十, 8)。

钵:

Aa型: 标本夯 a 9, 夹砂黄褐陶, 内壁有轮制痕迹。敞口, 尖圆唇, 折腹, 小平底。口径 17.8、底径 6.5、高 7.2 厘米(图十一: 1, 图版贰, 9)。

Ab型: 标本夯 c 30, 夹砂灰陶。侈口, 厚扁圆唇, 折腹。口径 17.2、残高 4.8 厘米(图十一, 2)。

B型: 标本夯 c 31, 夹砂灰陶。敛口, 弧腹。口沿外侧饰一周凹弦纹。口径 30.5、残高 7.6 厘米(图十一, 3)。标本夯 d 12, 泥质灰陶, 敛口,

上腹弧, 下腹削切成弧腹, 平底。口沿外侧饰一周凹弦纹。口径 21.5、底径 10、高 8.7 厘米(图十一, 4)。

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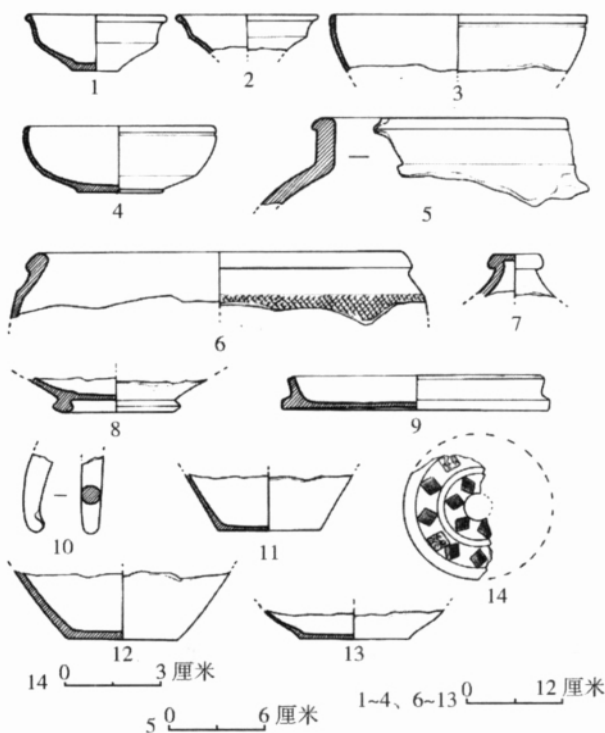
A型: 标本夯 a 22, 夹砂灰陶。直口, 尖唇, 直领。残高 5.5 厘米(图十一, 5)。

B型: 标本夯 a 21, 夹砂黑陶。敛口, 卷沿。肩部饰斜方格纹。口径 42.4、残高 9.6 厘米(图十一, 6)。

器盖: 标本夯 a 27, 夹砂灰陶。圆台形钮, 盖外撇。钮径 6.8、残高 5.2 厘米(图十一, 7)。

圈足器: 标本夯 d 16, 泥质灰陶, 底部盘筑一圈扁圆形圈足。火候高。仅存底部。内底凹, 内腹饰拍印点纹和波浪形划纹, 内底饰旋涡划纹。底径 14.6、残高 4.4 厘米(图十一, 8)。

器座: 标本夯 a 29, 夹砂黑陶。



图十一

1.A型钵(夯a:9) 2.Ab型钵(夯c:30) 3.Ca型钵(夯c:31) 4.B型钵(夯d:12) 5.A型钵(夯a:22) 6.B型钵(夯a:21) 7.器盖(夯a:27) 8.圈足器(夯d:16) 9.器座(夯a:29) 10.器足(夯c:34) 11.器底(夯a:23) 12.器底(夯c:35) 13.器底(夯b:42) 14.纺轮(夯b: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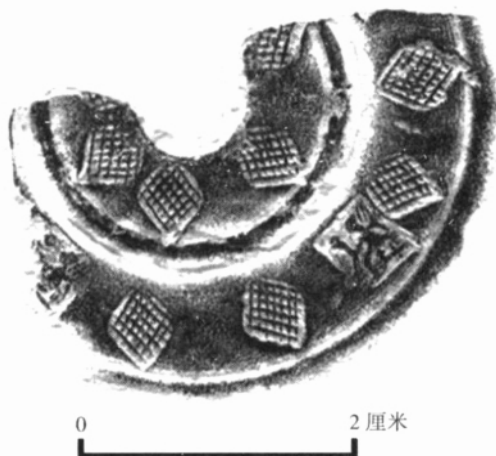
口径30.4、底径33、高4厘米(图十一,9)。

器足:标本夯c 34,夹砂黄褐陶。足根残。圆锥状,锥尖反卷。残长10厘米(图十一,10)。

器底:标本夯a 23,夹砂灰陶。平底,内底凹,下腹斜直。底径12.8、残高7厘米(图十一,11)。标本夯b 42,夹砂灰陶。平底,下腹斜直。底径14、残高8.8厘米(图十一,12)。标本夯c 35,夹砂灰陶。平底,下腹弧。底径13.6、残高4厘米(图十一,13)。

纺轮 标本夯b 5,泥质红褐陶,火候很高。近轴孔处饰两圈菱形网格纹,外圈网格纹内饰一人收割劳作纹。复原最大径4.7、孔径0.8、厚0.9厘米(图十一,14;图十二)。

“绵竹城”砖 标本夯c 14,夹砂灰陶。长44.8、宽21.8、厚9.2厘米(图十三:1,图版叁,7)。标本夯c 15,夹砂灰褐陶。长42、宽22.8、厚8.8厘米(图十三,2)。标



图十二 夯土内出土纺轮(夯b:5)拓片

本夯c 16,夹砂灰陶。残长42、宽22.8、厚8.8厘米(图十三:3,图版叁,8)

楔形砖 标本夯c 19,夹砂灰陶。侧面有“八”字纹。长36~42、宽20、厚9.7厘米(图十三,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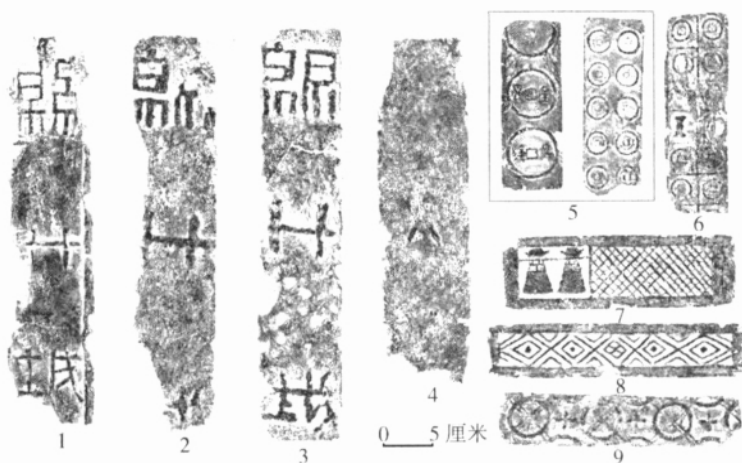
“五铢”钱纹砖 标本夯c 18,夹砂灰陶。侧面有“五铢”钱纹。残长23、宽13、厚8厘米(图十三,5)。

钱纹砖 标本夯c 24,夹砂红褐陶。侧面有钱纹及银锭纹。长29、宽11、厚8.5厘米(图十三,6)。

双阙纹砖 标本夯c 25,夹砂灰陶。长31、宽11、厚10厘米(图十三,7)。

菱形纹砖 标本夯c 23,夹砂灰陶。长34.5、宽9.5、厚7厘米(图十三,8)。

砖 标本夯c 22,夹砂红褐陶。长32.5、



图十三 夯土城墙包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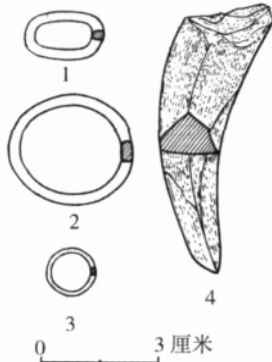
1、2、3.“绵竹城”砖(夯c:14~16) 4.楔形砖(夯c:19) 5.“五铢”钱纹砖(夯c:18) 6.钱纹砖 7.双阙纹砖(夯c:24) 8.菱形纹砖(夯c:23) 9.砖(夯c:22)

宽10.5、厚7厘米(图十三, 9)。

(2) 瓷器 仅发现一块青瓷片。

标本夯b 31, 黄釉青瓷, 灰白胎。胎饰细方格印纹及弦纹。釉透明, 内壁流釉严重。

(3) 铜器



图十四 城墙夯土内出土文物

1、2、3.铜环(夯b: 8、夯b: 26、夯b: 27) 4.角器(夯a: 4)

铜环 标本夯b 8, 大致呈椭圆形。长径2、短径1.2厘米(图十四, 1)。标本夯b 26, 圆形略扁。直径3厘米(图十四, 2)。标本夯b 27, 体形细小。直径1.2厘米(图十四, 3)。

(4) 角器

标本夯a 4, 器表打磨光滑。残长6.7厘米(图十四,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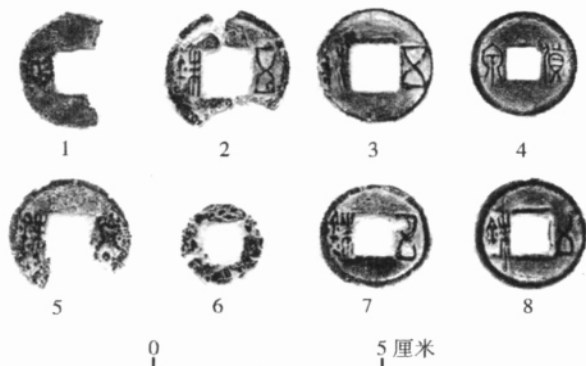
(5) 钱币

半两 标本夯d 8, 方穿, 无内外郭。直径2.6、穿径0.9厘米(图十五, 1)。

西汉五铢 标本夯a 2, 背内郭, “五”字交笔弯曲。“金”字头呈等腰三角形且冒出一竖, “朱”字头方折。直径2.6、穿径1厘米(图十五, 2)。

货泉 标本夯b 8, 背内郭, 直径2.3、穿径0.7厘米(图十五, 4)。

东汉五铢 标本夯c 5, 背内郭, “金”字头呈等边三角形, “朱”字头圆折。直径2.6、穿径1厘米(图十五, 5)。标本夯b 9, 穿上



图十五 城墙夯土内出土钱币

1. 半两(夯d: 8) 2. 西汉五铢(夯a: 2) 3、5. 东汉五铢(夯a: 2) 4. 货泉(夯b: 8) 6. 剪轮五铢(夯c: 6) 7、8. 蜀汉五铢(夯c: 4, 夯d: 6)

横郭, 背内郭, “朱”字头圆折。直径2.5、穿径0.9厘米(图十五, 3)。

剪轮五铢 标本夯c 6, 钱纹模糊。直径1.8、穿径1厘米(图十五, 6)。

蜀汉五铢 标本夯c 4, 背内郭, 外郭宽厚, 字体细长。直径2.5、穿径0.9厘米(图十五, 7)。标本夯d 6, 字体小且细长。直径2.5、穿径0.9厘米(图十五, 8)。

4. 城墙夯土叠压地层和遗迹中出土遗物

(1) 陶器:

盆甑类:

A型:

式: 标本H4 2, 夹砂黑陶。宽折沿。直口, 尖圆唇。残高4厘米(图十六, 1)。

式: 标本H3 2, 夹砂灰陶, 火候较高。宽折沿, 唇部下翻, 侈口。上腹饰绳纹。口径48、残高8厘米(图十六, 2)。

Ba型: 标本H3 3, 泥质灰陶。折沿, 沿较A型窄, 无颈, 腹微鼓, 敛口。上腹饰一周凸弦纹, 以下饰绳纹。口径28、残高8.8厘米(图十六, 3)。标本T0807 31, 泥质黑陶。折沿, 腹微鼓, 口微敞, 方唇。上腹饰一周凸弦纹, 下腹饰绳纹。残高10厘米(图十六, 4)。

Ca型: 标本T0807 29, 夹砂灰陶。卷沿, 方唇, 侈口。口径40、残高10.4厘米(图十六, 5)。

罐:

Aa型:

式: 标本T0807 34, 夹砂灰陶。尖唇, 束颈。宽肩, 肩部饰两周凹弦纹及一周戳印纹。口径10.4、残高6厘米(图十六,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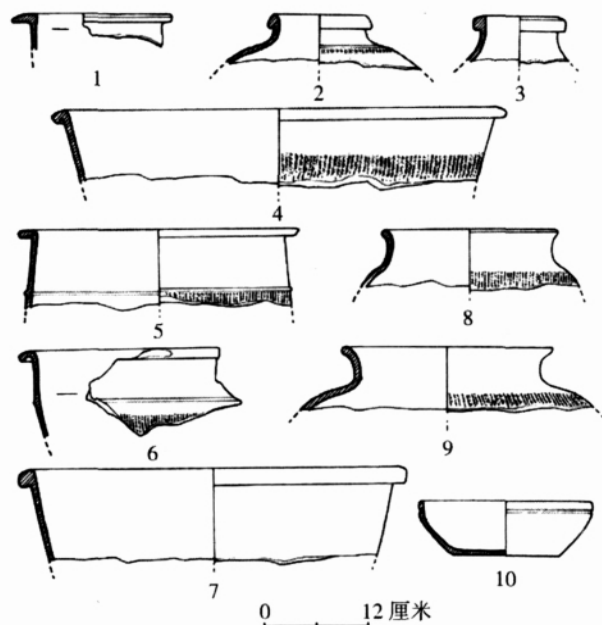
式: 标本T0807 35, 夹砂灰陶。方唇, 束颈。直口。口径8、残高5.6厘米(图十六, 7)。

E型: 标本H4 5, 夹砂黑陶。高领。侈口, 方唇, 折肩, 鼓腹, 腹部饰绳纹。口径19.6、残高6.8厘米(图十五, 8)。标本T0807

33, 夹砂灰陶, 器内壁为灰白色, 似水垢。高领。侈口, 鼓腹。上腹饰绳纹。口径23、残高7厘米(图十六, 9)。

钵:

B型: 标本T0807 36, 泥质灰陶。敛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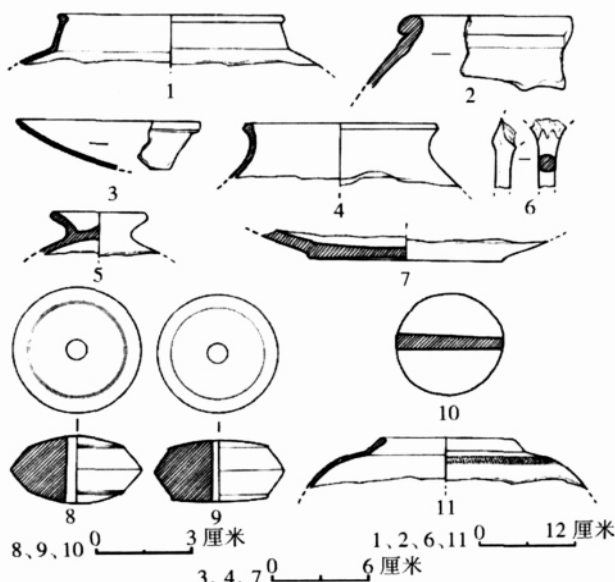
图十六 被城墙夯土叠压的地层和遗迹中出土的陶器

1. A I 式盆 (H4 : 2) 2. A II 式盆 (H3 : 2) 3. Ba 型盆 (H3 : 3) 4. Ba 型盆 (H3 : 3) 5. Ca 型盆 (H3 : 3) 6. Aa I 式盆 (T0807⑤ : 34) 7. Aa III 式罐 (T0807⑤ : 35) 8. E 型罐 (H4 : 5) 9. E 型罐 (T0807⑤ : 33) 10. B 型钵 (T0807⑤ : 36)

弧腹，平底。口沿外侧饰一周凹弦纹。口径 19.2、底径 12、高 6.4 厘米 (图十六, 10)。

瓮：

A 型：标本 T0807 40，泥质灰陶。敛口，斜直领，溜肩。肩部饰戳印纹。口径 15.2、



图十七 城墙夯土叠压地层和遗迹中出土陶器

1. A 型瓮 (T0807⑤ : 40) 2. B 型瓮 (T0807⑤ : 39) 3. 盘 (H4 : 6) 4. 壶 (H3 : 5) 5. 器盖 (H4 : 8) 6. 鼎足 (H4 : 7) 7. 器底 (T0807⑤ : 42) 8. 9. 纺轮 (T0807⑤ : 14, 28) 10. 圆陶片 (T0807⑤ : 3) 11. A 型瓮 (H3 : 4)

残高 6 厘米 (图十七, 11)。标本 H3 4，夹砂灰陶，内壁有明显的轮制痕迹。敛口，斜直领，尖圆唇。口径 26.4、残高 6 厘米 (图十七, 1)。

B 型：标本 T0807 39，夹砂黑陶，火候不均。敛口，卷沿，肩部饰一周细凹弦纹。残高 9 厘米 (图十七, 2)。

盘 标本 H4 6，夹砂黑陶。浅弧腹，内底饰一周凸弦纹。残高 3 厘米 (图十七, 3)。

壶 标本 H3 5，夹砂褐陶。子母口，侈口，方唇，高领。口径 10.8、残高 4 厘米 (图十七, 4)。

器盖 标本 H4 8，夹砂褐陶。喇叭形。钮径 5.6、残高 2.8 厘米 (图十七, 5)。

鼎足：标本 H4 7，泥质灰陶。足尖残，圆柱状。残长 8.8 厘米 (图十七,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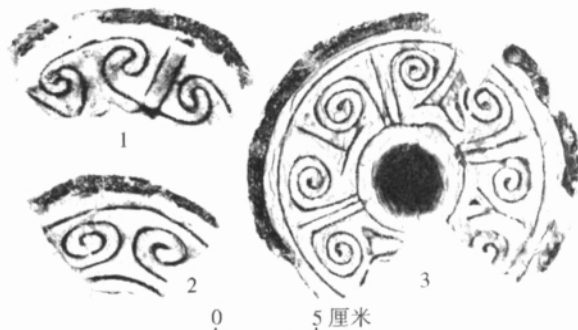
器底：标本 T0807 42，夹砂黄褐陶。矮饼足。平底内凹。底径 12、残高 1.8 厘米 (图十七, 7)。

纺轮 标本 T0807 14，泥质灰陶。算珠形，器身饰三周细弦纹。直径 4、孔径 0.6、高 2.4 厘米 (图十六, 8)。标本 T0807 28，夹砂黄褐陶。扁算珠形。直径 3.8、孔径 0.6、高 2 厘米 (图十七, 9)。

圆陶片 标本 T0807 3，夹砂红褐陶，圆饼状，有磨制痕迹。直径 3.3、厚 0.5 厘米 (图十七,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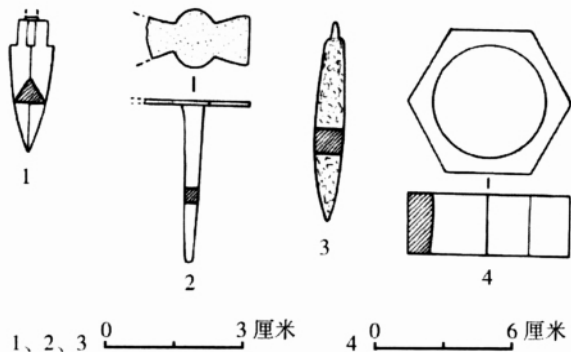
瓦当 标本 T0807 1，夹砂灰陶。连云纹 (图十八, 1)。标本 T0807 2，夹砂灰陶。卷云纹 (图十八, 2)。标本 H4 : 9，夹砂灰陶。中央凸起，当面边缘及中圈饰同心圆纹，之间饰羊角形云纹。直径 16 厘米 (图十八, 3)。

(2) 铜器



图十八 被城墙夯土叠压的地层及遗迹出土的瓦当

1. T0807⑥ : 1 2. T0807⑥ : 2 3. H4 : 9



图十九 城墙夯土叠压地层及遗迹出土器物

1. 铜箭镞 (T0807⑤: 2) 2. 铜簪 (T0807⑤: 18) 3. 铁箭镞 (T0807⑤: 8) 4. 铁箍 (H4: 1)

箭镞 标本 T0807 2, 三棱锥状刃, 短铤呈三角形。长 2.9 厘米 (图十九, 1)。

簪 标本 T0807 18, 整体呈钉状, 簪面鎏金, 呈蝴蝶结形。残长 3.5 厘米 (图十九, 2)。

(3) 铁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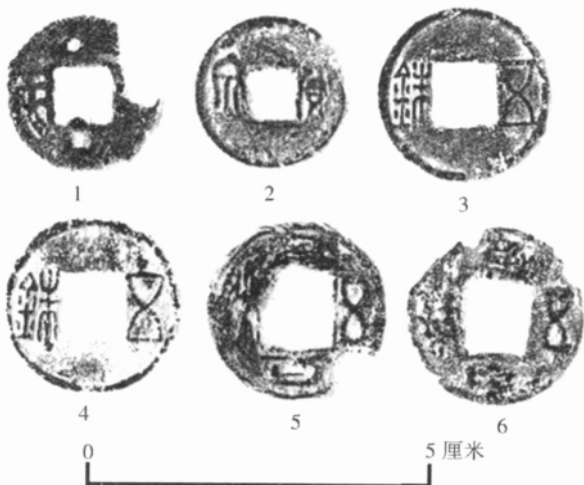
箭镞 标本 T0807 8, 体形较小。四棱锥状, 铤残。残长 4.2 厘米 (图十九, 3)。

铁箍 标本 H4 1, 外部为六边形, 内部空心, 为圆形。高 2.6 厘米 (图十九, 4)。

(4) 钱币

半两 标本 H5 1, 方穿, 无内外郭。直径 2.3、穿径 0.8 厘米 (图二十, 1)。

西汉五铢: 标本 T0807 21, 背内郭。“五”字交笔弯曲, “朱”字头方折, 直径 2.5、穿径 0.9 厘米 (图二十, 3)。



图二十 被城墙夯土叠压的地层及遗迹出土的钱币

1. 半两 (H5: 1) 2. 货泉 (T0807⑤: 22) 3. 西汉五铢 (T0807⑤: 21) 4. 东汉五铢 (T0807⑤: 23) 5、6. 直百五铢 (T0807⑤: 9、16)

货泉 标本 T0807 22, 有外郭, 背内郭。直径 2.2、穿径 0.8 厘米 (图二十,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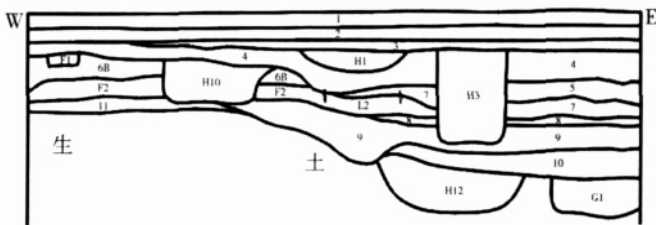
东汉五铢 标本 T0807 23, 有外郭, 背内郭。“五”字交笔弯曲, “朱”字头圆折。直径 2.5、穿径 1 厘米 (图二十, 4)。

直百五铢 标本 T0807 9, 有内外郭, 直径 2.7、穿径 1 厘米 (图二十, 5)。标本 T0807 16, 有内外郭, 直径 2.6、穿径 1 厘米 (图二十, 6)。

二、吴家院子试掘点

(一) 地层堆积

吴家院子试掘点为城址内生活区, 现以 T2350 北壁为例说明 (图二十一)。



图二十一 T2350 北壁剖面图

第 1 层: 现代农耕土灰黑色。土质疏松。厚 15~20 厘米。包含有较多现代砖块、垃圾、植物根茎等。

第 2 层: 深褐色土。土质紧密。深 15~20 厘米, 厚 10~20 厘米。包含有较多陶片和少量近现代瓷片。开口于该层下的遗迹有 Hg1、H5 等。该层为近现代层。

第 3 层: 灰黑色土。土质紧密。深 25~30 厘米, 厚 0~15 厘米。包含有少量青花瓷片和较多汉代筒瓦、板瓦以及陶器残片。器型有罐、盆、钵等。开口于该层下的遗迹有 H2、H6 等。该层时代为蜀汉时期。

第 4 层: 黑灰色土。土质板结, 结构紧密。深 35~45 厘米, 厚 0~60 厘米。包含有灰烬、红烧土颗粒等。包含有石器、纺轮、铜指环、盖弓帽、铜箭镞、五铢钱、货泉、大泉五十、直百五铢以及大量的陶片和瓦片。器型有瓮、甑、盆、缸、盘、钵等。开口于该层下的遗迹有 F1、H4 等。该层年代为东汉至蜀汉时期。

第 5 层: 灰黑色土。土质紧密, 湿度较大。深 45~75 厘米, 厚 0~35 厘米。包含有灰烬、碳

屑、红烧土颗粒等。出土大量的陶片、瓦片。器型有瓮、甑、盆、罐、缸、盘、钵、瓦当等。该层年代为东汉至蜀汉时期。

第6A层：黄褐色粘土，土质板结，结构紧密。深35~65厘米，厚0~45厘米。包含有较多陶片和瓦片，另有铜盖弓帽、瓦当等。器型有瓮、甑、盆、罐、缸、盘、钵、瓦当等。开口于该层下的遗迹有H7等。该层年代为东汉至蜀汉时期。

第6B层：灰黑色土，土质较疏松，湿度较大。深45~75、厚0~40厘米。包含有灰烬、碳屑、红烧土颗粒等。出土有较多陶片和瓦片。器型有瓮、甑、盆、罐、双耳罐、鼎、缸、钵、瓦当等。该层年代为西汉时期。

第7层：灰褐色土，土质较疏松，湿度较大。深75~95、厚0~40厘米。包含有碳屑、灰烬、动物骨骼等。出土有许多陶片和瓦片，另有云纹瓦当和五铢钱。器型有甑、盆、罐、鼎、钵、盘等。开口于该层下的遗迹有F2等。

第8层：黄褐色粘土，土质紧密。深65~85、厚0~30厘米。出土有少量的陶片。器型有瓮、盆、罐、甑、钵等。开口于该层下的遗迹有H11、H13等。该层年代为西汉时期。

第9层：灰褐色沙土，土质较疏松，湿度较大。深90~120、厚0~50厘米。包含有较多的碳屑、灰烬、红烧土颗粒、动物骨骼等。出土有许多陶片和瓦片以及一枚铜昭帝五铢。器型主要有盆、瓮、罐、缸、鼎、钵、盘、盖等。该层时代为西汉时期。

第10层：浅灰色沙土，土质疏松，湿度很大。深135~155、厚0~65厘米。包含有较多碳屑、灰烬、红烧土颗粒、动物骨骼等。出土有较多陶片和瓦片。器型主要有盆、甑、瓮、罐、缸、鼎、钵、仓、云纹瓦当等。该层时代为西汉时期。开口于该层下的遗迹有G1等。

第11层：黄褐色粘土，土质板结，土质紧

密。深84~90.5、厚0~20厘米。包含有少量碳屑，有铁锈痕迹。

以下为黄色生土。

(二) 遗迹

邱家院子发现的遗迹主要有房基、沟和灰坑，现择要介绍如下：

(1) 房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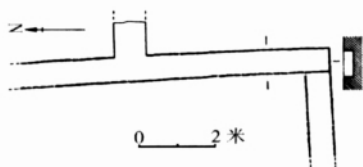
F2位于T2350、T2351中西部，部分延伸至T2350北隔梁以及西部未发掘探方。F2开口于第7层下，被开口于第4层下的H10打破，距地表约75厘米，打破第8、9层。F2范围内共发现圆形柱洞5个，均分布在屋内，柱洞内为灰黑色土，包含有灰烬和碎陶片。屋外发现有廊道，保存较好，廊道均为竖立的板瓦片包边。发掘的廊道长约8.1米、宽约4.25米。F2发掘的面积约33平方米。与廊道相连的有残存的踏道，踏道面向东。房基垫土为黄褐色粘土，结构紧密，纯净，廊道垫土同房基垫土，厚约50厘米。房基垫土明显高于屋外，踏道由西向东倾斜而下，推测修筑前应先夯筑了台基（图二十二）。

(2) 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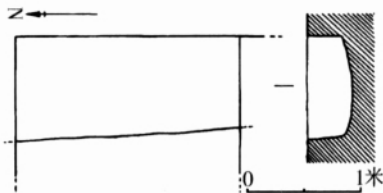
G1位于T2350东北部，部分延伸至发掘区外。西部与H12相邻。G1开口于第10层下，距地表约1.7米，打破生土。平面呈长条形，发掘部分长2米、宽0.9米、深0.4米。沟内填土为灰色淤土，结构疏松，湿度很大，包含有较多陶片和灰烬。器形有盆、罐、甑、钵釜、壶、器盖、连云纹瓦当、筒瓦和板瓦等。G1可能为排水沟（图二十三）。

(3) 灰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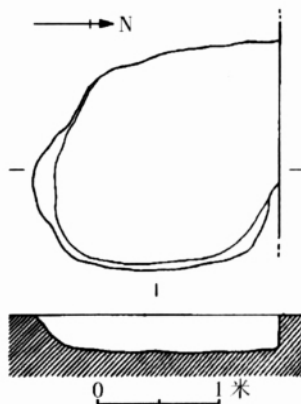
H7位于T2351北部，部分伸入北隔梁。开口于第6A层下，距地表约65厘米，打破同层下的F2。H7平面呈不规则形状，最宽约2、深约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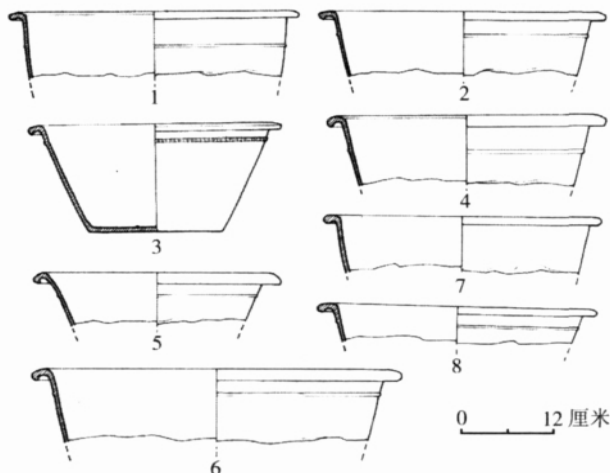
图二十二 F2平、剖面图



图二十三 G1平、剖面图



图二十四 H7平、剖面图



图二十五 城址内出土陶器

1-3.A 式盆 G1 4.T2350 2.H7 3) 4-6.A 式盆 T2350
B 8.H7 16.T2351 4) 7.8.A 式盆 T2351 7.H2 1)

米。坑内填土为黑灰色土，结构紧密，包含有大量的陶片、灰烬和一些红烧土颗粒、碳屑、骨渣等。器形有盆、罐、缸、瓮、鼎、盘、钵、器盖、筒瓦和板瓦等（图二十四）。

2. 遗物

城址内主要出土西汉至蜀汉时期的陶器、铜器、铁器、钱币以及角器等。其中陶器绝大部分为夹细砂陶，泥质仅占极少数；陶色以灰色居多，另有黄褐、红褐、褐色、黑色、黑褐等；纹饰有凸弦纹、凹弦纹、菱形几何纹、方格纹、绳纹、间断绳纹、交错绳纹、戳印纹、菱形四蒂纹、波浪形划纹、压印纹、点纹、附加堆纹以及复合纹饰等，其中以凸弦纹、凹弦纹、绳纹居多。器类主要有盆、罐、甑、钵、瓮、釜、鼎、盘、仓、器盖、器座、纺轮、瓦当、板瓦、筒瓦、砖等。

(1) 陶器

盆甑类：形制相同，区别是有无算孔，残件很难分开，统归入盆甑内叙述。根据沿部特征可分四型。

A 型：宽折沿。根据唇部变化可分三式。

式：宽折沿。标本 G1 4，夹砂灰陶。敞口，圆唇，弧腹，上腹饰一周凸弦纹。口径 33、残高 8 厘米（图二十五，1）。标本 T2350 2，夹砂灰陶。敞口，尖唇，上腹斜直，饰一周凸弦纹。口径 32、残高 8 厘米（图二十五，2）。标本 H7 3，夹砂灰陶。敞口，圆唇，斜直腹，平底。近口部饰一周凸弦纹，上有刻划纹。口径

29、底径 18、高 14.3 厘米（图二十五；3，图版贰，7）。

式：宽折沿，唇部下垂。标本 T2350 B 8，夹砂灰陶。敞口，尖圆唇，上腹斜直，近口部饰一周凸弦纹。口径 33.6、残高 9.2 厘米（图二十五，4）。标本 H7 16，夹砂灰陶，内壁有明显的轮制痕迹。敞口，弧腹，上腹饰一周凸弦纹，口径 28.8、残高 6.8 厘米（图二十五，5）。标本 T2351 4，夹砂灰陶。敞口，圆唇，上腹斜直，饰一周凸弦纹。口径 43、残高 9.6 厘米（图二十五，6）。

式：宽折沿，唇部内卷。标本 T2351

7，夹砂黑陶。敞口，尖圆唇，上腹斜直。口径 32、残高 8 厘米（图二十五，7）。标本 H2 1，夹砂灰陶。敞口，圆唇，上腹斜直，饰一周凸弦纹。口径 31、残高 5.2 厘米（图二十五，8）。

B 型：折沿，沿较窄。根据颈部及腹部特征可分两亚型。

Ba 型：弧腹，无颈。

标本 G1 5，夹砂灰陶。平折沿，尖圆唇，上腹饰三周凸弦纹。口径 23.6、残高 7.2 厘米（图二十六，2）。标本 H7：8，夹砂黑陶。敛口，尖唇，上腹饰一周凸弦纹。口径 18.4、残高 6 厘米（图二十六，3）。标本 T2350 A 3，夹砂灰陶。口微敞，尖唇，弧腹，平底有四算孔，应是甑。口径 16、底径 7.5、高 11.5 厘米（图二十六：1，图版贰，8）。标本 T2351 8，泥制黄褐陶。敞口，方唇。近口部饰绳纹，上腹饰一周凹弦纹。口径 21.6、残高 5 厘米（图二十六，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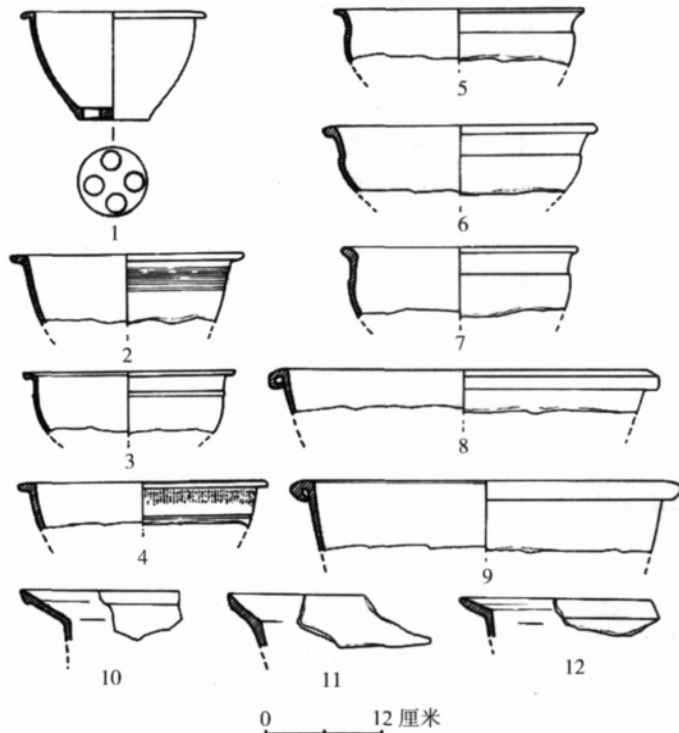
Bb 型：鼓腹，有颈。

标本 H7 11，夹砂灰陶。侈口，圆唇，弧颈。口径 23.2、残高 5.6 厘米（图二十六，5）。标本 T2350 B 10，夹砂灰陶。侈口，平折沿，圆唇，束颈，上腹微鼓，下腹弧收。口径 37.6、残高 5.8 厘米（图二十六，6）。标本 T2350 10，夹砂灰陶。弧颈，直口，圆唇，折沿。口径 21、残高 7 厘米（图二十六，7）。

C 型：卷沿。根据唇部分两亚型。

Ca 型：方唇。标本 T2350 A 16，夹砂灰陶。敞口。口径 36、残高 4 厘米（图二十六，8）。

Cb 型：圆唇。标本 T2351 23，夹砂灰陶。敞口，上腹斜直。口径 34、残高 7.6 厘米



图二十六 城址内出土陶器

1.Ba型甑 T2350 A 3) 2,3,4.Ba型盆 G1 5、H7 8、T2351 9) 5、6、7.Bb型盆 H7 11、T2350 B 10、T2350 23) 8.Ca型盆 T2350 A 16) 9.Cb型盆 T2351 23) 10-12.D型盆 H7 21、T2350 A 11、T2351 32)

(图二十六, 9)。

D型: 宽仰折沿。标本 H7 21, 夹砂红褐陶。敞口。残高 5.2 厘米 (图二十六, 10)。标本 T2350 A 11, 夹砂灰陶。敞口。残高 5.2 厘米 (图二十六, 11)。标本 T2351 32, 夹砂红褐陶。敞口。残高 4 厘米 (图二十六, 12)。

罐: 因器物残片较碎小, 根据器型整体特征可分四型。

A型: 尖唇, 束颈。根据形制大小分两亚型。

Aa型: 形制小。唇部从早到晚由尖唇向方唇变化, 分三式。

式: 尖唇。标本 T2350 B 5, 夹砂黄褐陶。侈口, 束颈。口径 9.6、残高 4 厘米 (图二十七, 1)。标本 T2351 22, 夹砂黄褐陶。直口, 弧肩, 肩部饰弦纹及压印纹。口径 8、残高 4.8 厘米 (图二十七, 2)。标本 H6 1, 夹砂灰陶。敛口, 弧肩, 直腹, 平底。口径 6、底径 8、高 11.5 厘米 (图二十七: 3, 图版贰, 9)。

式: 扁圆唇。H7 18, 夹砂灰陶。直口,

束颈。口径 8、残高 5 厘米 (图二十七, 4)。

式: 方唇。标本 T2351 A 10, 夹砂灰陶。“S”形曲口。口径 8、残高 4 厘米 (图二十七, 5)。标本 H5 4, 夹砂红褐陶。直口。口径 7.6、残高 4.4 厘米 (图二十七, 6)。

Ab型: 尖唇, 斜折沿, 器型较 Aa型大。标本 T2351 21, 夹砂黄褐陶, 器内壁有明显的轮制痕迹, 火候不均。侈口, 束颈。口径 21、残高 7 厘米 (图二十七, 7)。

B型: 卷沿, 圆唇。标本 T2350 7, 夹砂黑陶。敛口。口径 12、残高 3.2 厘米 (图二十七, 8)。标本 T2350 B 4, 夹砂黄褐陶。敛口, 折肩, 鼓腹。肩部饰三周凸弦纹。口径 11、残高 8 厘米 (图二十七,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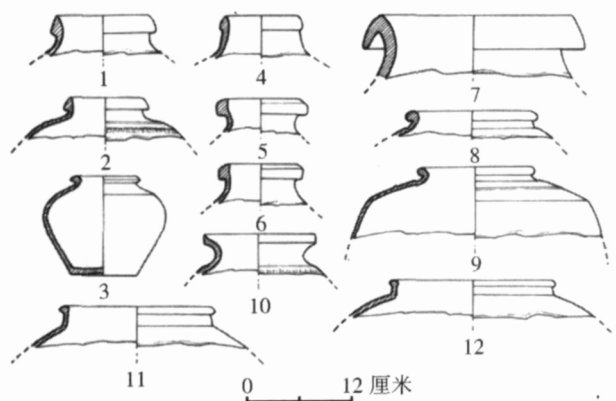
C型: 直口。

D型: 侈口。标本 T2351 25, 夹砂灰陶。束颈, 肩部饰一周压印纹。口径 12.8、残高 4.5 厘米 (图二十七, 10)。

E型: 高领。标本 T2350 A 12, 夹砂灰陶。敛口, 尖唇, 弧肩。口径 16、残高 4.8 厘米 (图二十七, 11)。标本 T2351 24, 夹砂灰褐陶, 火候高。直口, 直领, 宽弧肩。口径 17.6、残高 4.4 厘米 (图二十七,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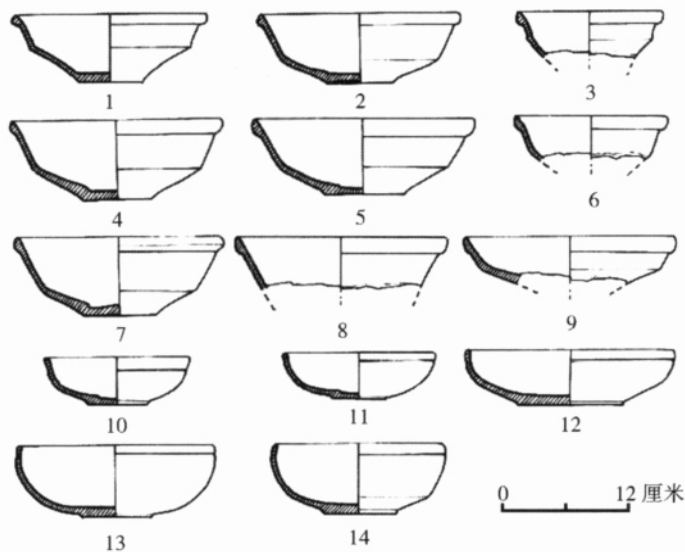
钵: 根据口部、腹部及器物整体特征可分两型。

A型: 敞口, 折腹, 平底。根据唇部特征可分两亚型。



图二十七 城址内出土陶罐

1,2,3. Aa I式(T2350⑥B: 5、T2351⑤: 22、H6: 1) 4. Aa II式(H7: 18) 5,6. Aa III式(T2351⑥A: 10、H5: 4) 7. Ab型(T2351⑤: 21) 8,9. B型(T2350⑦: 7、T2350⑥B: 4) 10. D型(T2351⑤: 25) 11,12. E型(T2350⑥A: 12、T2350⑥A: 12)



图二十八 城址内出土陶钵

1、2. Aa型(G1:1, H7:4) 3、4、5、6. Ab I式(G1:2, H7:1, T2350⑤:14, H8:4) 7、8、9. Ab II式(H7:2, T2350⑥A:7, T2351④:14) 10、11、12、13、14. B型(T2350⑥A:1, T2350⑥A:2, T2350⑥A:4, T2351④:12, T2351④:36)

Aa型: 尖圆唇。标本 G1 1, 夹砂黄褐陶。敞口, 尖唇, 折腹, 小平底。口径 18、底径 5.6、高 6.4 厘米(图二十八, 1)。标本 H7 4, 夹砂灰陶。敞口, 尖圆唇, 折腹, 小平底略内凹。口径 18.4、底径 6.7、高 6.8 厘米(图二十八: 2, 图版贰, 10)。

Ab型: 敞口, 扁圆唇。唇部从早到晚由厚变薄, 分两式。

I式: 厚扁圆唇。标本 G1 2, 夹砂灰陶。敞口, 扁圆唇, 浅折腹。口径 13.2、残高 4 厘米(图二十八, 3)。标本 H7 1, 夹砂灰陶。折腹, 矮饼足。口径 19.3、底径 6.7、高 8 厘米(图二十八: 4, 图版贰, 11)。标本 T2350 14, 夹砂黑陶, 敞口, 折腹, 矮饼足。口径 20、底径 7、高 7.5 厘米(图二十八, 5)。标本 H8 4, 夹砂黄褐陶。口径 14.5、残高 4 厘米(图二十八, 6)。

式: 薄扁圆唇。标本 H7 2, 夹砂灰陶。敞口, 扁圆唇, 折腹, 矮饼足, 内底凹。口径 19、底径 7.2、高 7.3 厘米(图二十八, 7)。标本 T2350 A 7, 夹砂黄褐陶。口径 19、残高 5 厘米(图二十八, 8)。标本 T2351 14, 夹砂灰陶。口径 20、残高 4.5 厘米(图二十八, 9)。

B型: 敛口, 弧腹或下腹削切成折腹, 平底或饼足。标本 T2350 A 1, 夹砂灰陶。矮饼

足。口径 12.5、底径 5.5、高 4.7 厘米(图二十八, 10)。标本 T2350 A 2, 夹砂黄褐陶, 器内外壁有轮制痕迹。饼足, 内底凹。口沿外侧饰一周凹弦纹。口径 13、底径 5.2、高 4.3 厘米(图二十八, 11)。标本 T2350 A 4, 泥质红褐陶。下腹削切成折腹, 矮饼足。口径 19、底径 10、高 5.2 厘米(图二十八, 12)。标本 T2351 12, 夹砂灰陶。口沿外侧饰一周凹弦纹。饼足。口径 18、底径 7.7、高 7 厘米(图二十八, 13)。标本 T2351 36, 夹砂灰陶。敛口, 上腹弧, 下腹削切成折腹, 平底, 口沿外侧饰一周凹弦纹。口径 15.5、底径 6.4、高 7.2 厘米(图二十八, 14, 图版贰, 12)。

瓮: 根据整体特征可分两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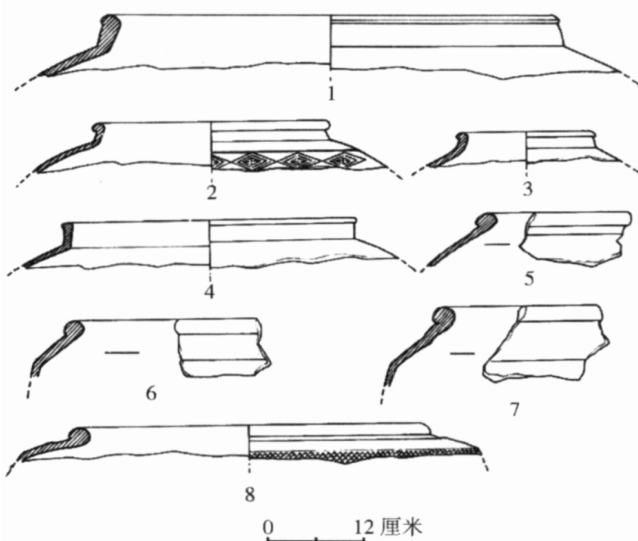
A型: 直领或斜直领。标本 T2350

5, 夹砂黄褐陶。直领, 直口, 溜肩。口径 33.6、残高 6 厘米(图二十九, 4)。标本 T2350

8, 夹砂灰陶。斜直领, 敛口, 尖唇, 溜肩。肩部饰一周菱形四蒂纹及弦纹。口径 26.4、残高 6 厘米(图二十九, 2)。标本 H7 20, 夹砂黄褐陶。斜直领, 领较矮, 敛口, 尖唇微凸。口径 14、残高 4 厘米(图二十九, 3)。标本 T2351

28, 夹砂灰陶。斜直领, 敛口。口径 52、残高 8 厘米(图二十九, 1)。

B型: 敛口, 卷沿。标本 T2350 3, 夹砂



图二十九 城址内出土陶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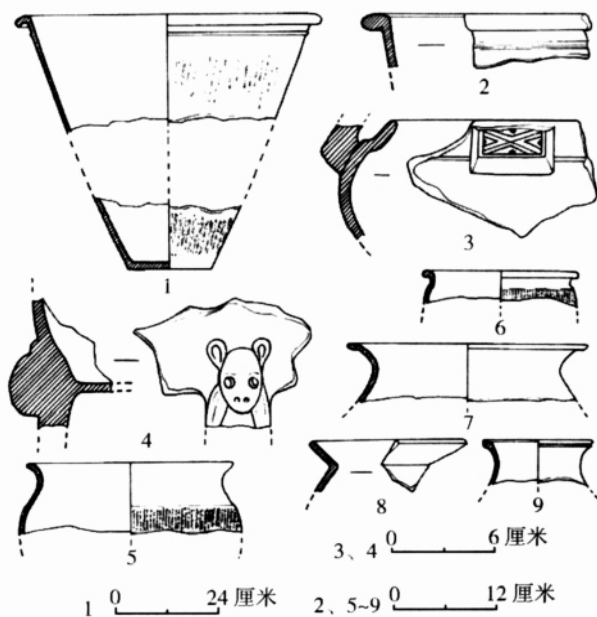
1、2、3、4. A型(T2351④:28, T2350⑦:8, H7:20, T2350⑩:5) 5、6、7、8. B型(T2350⑧:3, T2350⑥A:3, H2:2, T2351⑤:19)

黑陶。残高 6.8 厘米(图二十九, 9)。标本 T2350 A 13, 夹砂灰陶。折肩。残高 7 厘米(图二十九, 9)。标本 T2351 19, 夹砂黑陶。折肩。肩部饰斜方格纹。口径 40、残高 4.5 厘米(图二十九, 9)。标本 H2 2, 夹砂黑陶。折肩。残高 10 厘米(图二十九, 7)。

缸 标本 H7 23, 夹砂黄褐陶。敞口, 宽折沿, 深腹略弧, 平底。口径 70、底径 37 厘米(图三十, 1)。标本 T2351 14, 夹砂褐陶。敞口, 卷沿, 圆唇。上腹近口部饰数周弦纹。残高 6 厘米(图三十,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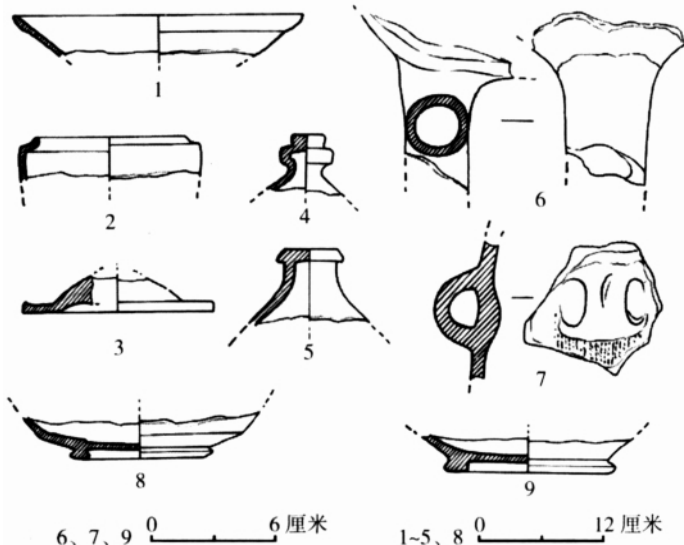
鼎 标本 T2350 7, 夹砂灰陶, 仅存上腹及部分耳。子母口, 敛口, 鼓腹。耳侧面饰菱形纹。残高 6.8 厘米(图三十, 3)。标本 T2350 B 11, 夹砂灰陶, 仅存鼎足根部及部分腹底。鼎足根部呈羊头形。残高 7.6 厘米(图三十, 4)。

釜 标本 G1 8, 夹砂灰陶。侈口, 尖圆唇, 弧颈, 鼓腹, 腹部饰竖向绳纹。口径 24、残高 8 厘米(图三十, 5)。标本 T2350 4, 夹砂黑陶。口近直, 圆唇, 沿外翻, 束颈, 腹部略鼓, 腹部饰绳纹。口径 8.8、残高 4 厘米(图三十, 6)。标本 T2350 8, 夹砂黄褐陶。侈



图三十 城址内出土陶器

1, 2. 缸(H7 : 23, T2351⑤ : 14) 3, 4. 鼎(T2350⑨ : 7, T2350⑥ B : 11) 5, 6, 7, 8. 釜(G1 : 8, T2350⑩ : 4, T2350⑥ B : 11, T2350⑨ : 8, T2351⑤ : 27) 9. 壶(G1 : 10)



图三十一 城址内出土陶器

1. 盘(T2351⑥ A : 14) 2. 仓(T2351⑤ : 12) 3. 器座(H5 : 5) 4, 5. 器盖(G1 : 11, T2350⑤ : 13) 6. 器足(H7 : 22) 7. 器耳(T2350⑥ B) 8, 9. 圈足器(T2351⑥ A : 15, T2351④ : 34)

口, 圆唇。口径 28、残高 6.8 厘米(图三十, 7)。标本 T2351 27, 夹砂灰陶。敛口, 仰折沿, 鼓腹。残高 6 厘米(图三十, 9)。

壶 标本 G1 10, 夹砂灰陶。侈口, 唇部内凹, 束颈。口径 9.6、残高 5 厘米(图三十, 9)。

盘 标本 T2351 A 14, 夹砂灰陶。折沿, 浅弧腹。口径 28、残高 4 厘米(图三十一, 1)。

仓 标本 T2351 12, 夹砂黑皮陶。敛口, 直腹。口径 13.6、残高 4 厘米(图三十一,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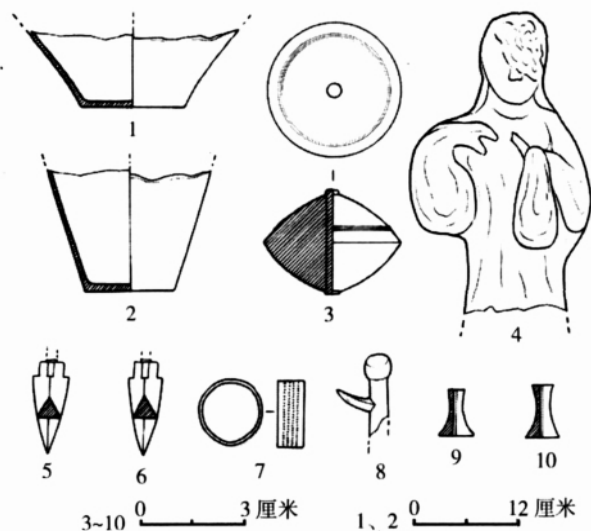
器盖 标本 G1 11, 夹砂灰陶, 仅存钮部。喇叭形盖, 圆台形钮。残高 7.2、钮径 6.4 厘米(图三十一, 5)。标本 T2350 13, 夹砂灰陶。喇叭形盖, 圆台形钮。残高 6、钮径 5 厘米(图三十一, 4)。

器座 标本 H5 5, 夹砂黄褐陶, 底径 18.4、残高 3.2 厘米(图三十一, 3)。

器足 标本 H7 22, 夹砂灰陶。中空, 系二次粘接到腹底。残高 8.6 厘米(图三十一, 6)。

器耳 标本 T2350 B 12, 夹砂灰陶。桥形。残高 6.6, 耳宽 3.6 厘米(图三十一, 7)。

圈足器 标本 T2351 A 15, 夹砂灰陶。内底有一周宽凸棱。底径 16、残高 4 厘米(图三十一, 9)。标本 T2351 34, 夹砂灰陶。矮圈足。底径 7.8、残高 1.8 厘米(图三十一, 9)。



图三十二 城址内出土遗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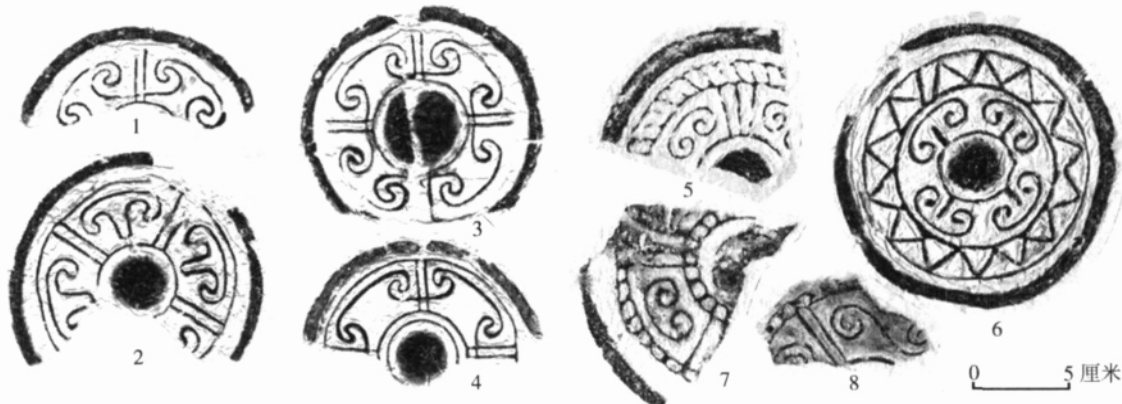
1、2. 器底(T2350⑧:4、T2351⑤:29) 3. 纺轮(T2351④:2)
4. 持袋俑(T2351④:1) 5、6. 铜箭镞(T2351④:6、T2351④:4)
7. 铜顶针(T2351④:2) 8. 铜盖弓帽(T2350⑥A:2) 9、10. 耳珰(T2351⑤:1、T2351⑤:2)

器底 标本 T2350 4, 夹砂灰陶。下腹斜直, 平底。底径 12、残高 8.4 厘米(图三十二, 1)。标本 T2351 29, 夹砂灰陶。深腹, 下腹斜直, 平底。底径 11、残高 15.5 厘米(图三十二, 2)。

纺轮 标本 T2351 2, 泥质灰陶。算珠形, 孔内残存铁轴。最大径 3.2、高 2.3 厘米(图三十二, 3)。

持袋俑: 标本 T2351 1, 夹砂红褐陶。头部及面部残, 腰部以下残缺。束腰, 着长袍, 交领, 宽长袖。左手持袋于胸前, 右手上抬。残高 8.8 厘米(图三十二, 4)。

瓦当: 根据当面主要纹饰可分四型。



图三十三 城址内出土瓦当

1、3、4. A 型 (T2350⑨:9、T2350⑨:10、T2351④:1) 2. B 型 (T2350⑩:6) 5、6、7. C 型 (T2350⑥A:16、T2351④:37、T2350③:1) 8. D 型 (H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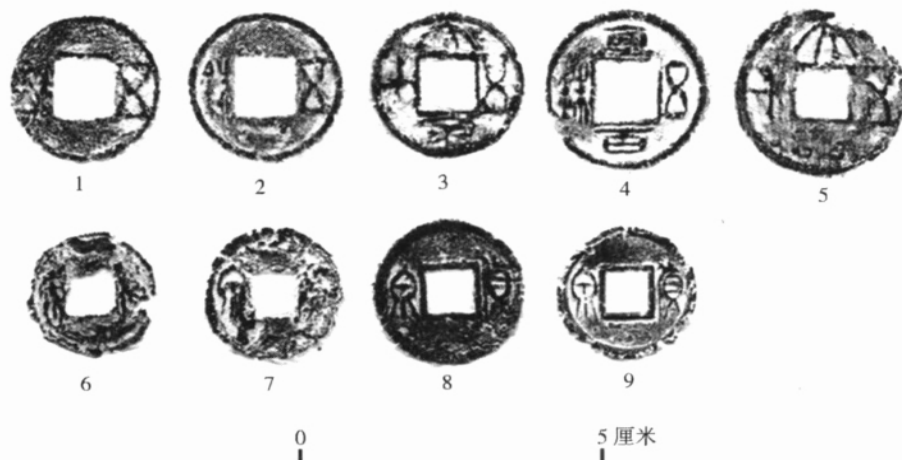
A 型: 连云纹。标本 G1 12, 夹砂红褐陶。残。圆形, 中央凸起, 连云纹, 当面边缘及中圈饰同心圆纹(图三十三, 4)。标本 T2350 10, 夹砂黄褐陶。残。连云纹(图三十三, 1)。标本 T2350 9, 夹砂灰陶。残。圆形, 中央凸起, 连云纹, 中圈饰同心圆纹。直径 15.8 厘米(图三十三, 3)。

B 型: 蘑菇形云纹。标本 T2350 6, 夹砂灰陶。残。圆形, 中央凸起, 蘑菇形云纹, 当面边缘及中圈饰同心圆纹。直径 16.5 厘米(图三十三, 2)。

C 型: 卷云纹。标本 T2350 A 16, 夹砂灰陶。残。圆形, 中央凸起, 简化卷云纹, 当面边缘饰带状纹, 中圈饰同心圆纹(图三十三, 5)。标本 T2351 37, 夹砂灰陶。残。圆形, 中央凸起, 当面边缘饰两周同心圆纹, 之间饰波折纹, 中圈饰一周同心圆纹。中部纹简化卷云纹。直径 15 厘米(图三十三, 6)。标本 T2350 1, 夹砂黄褐陶。残。圆形, 中央凸起, 当面边缘和中圈饰带状方格纹, 之间饰简化卷云纹(图三十三, 7)。

D 型: “S”形卷云纹。标本 H5 7, 夹砂黄褐陶。残。“S”形卷云纹(图三十三, 8)。筒瓦: 标本 T2351 42, 夹砂灰陶。外壁饰粗绳纹, 内壁饰布纹。长 44.5、宽 16.5、厚 0.8、弧高 8.3 厘米。

(2) 铜器
箭镞
标本 T2351 6, 体形小, 镞部残缺。三棱锥状刃, 六边形关。残长 2.5 厘米(图三十



图三十四 城址内出土钱币

1,2. 西汉五铢 (T2351⑨:1) 3,5. 大泉五十 (T2351⑥A:1、T2350⑤:1) 4. 直百五铢 (T2351④:7) 6,7,8,9. 货泉 (T2350④:1、T2351④:5、T2351④:8、T2351④:9)

二, 5。标本 T2351 4, 体形小, 铤部残缺。三棱锥状刃, 关整体呈三角形 (切角六边)。残长 2.6 厘米 (图三十二, 6)。

顶针 标本 T2351 2, 圆环状, 环面有针孔大小凹点。直径 1.2、宽 0.9 厘米 (图三十二, 7)。

盖弓帽 标本 T2350 A 2, 圆筒状, 圆头, 有一弦钩。残长 1.7 厘米 (图三十二, 8)。

(3) 料器

耳珰 标本 T2351 1, 喇叭形, 有孔。长 1.3 厘米 (图三十二, 9)。标本 T2351 2, 喇叭形, 有孔。长 1.3 厘米 (图三十二, 10)。

(4) 铜钱

西汉五铢: 标本 T2351 1, 穿上横郭, “五”字交笔略弯曲, “朱”字头方折。直径 2.5、穿径 1 厘米 (图三十四, 1)。标本 T2350 1, 穿无郭。字体瘦长, “朱”字头方折。直径 2.5、穿径 1 厘米 (图三十四, 2)。

大泉五十: 标本 T2351 A 1, 直径 2.5、穿径 0.9 厘米 (图三十四, 3)。

直百五铢: 标本 T2351 7, 有内外郭, 外郭较宽厚。直径 2.7、穿径 0.9 厘米 (图三十四, 4)。

大泉五十: 标本 T2350 1, 直径 2.9、穿径 0.7 厘米 (图三十四, 5)。

货泉: 标本 T2350 3, 有内外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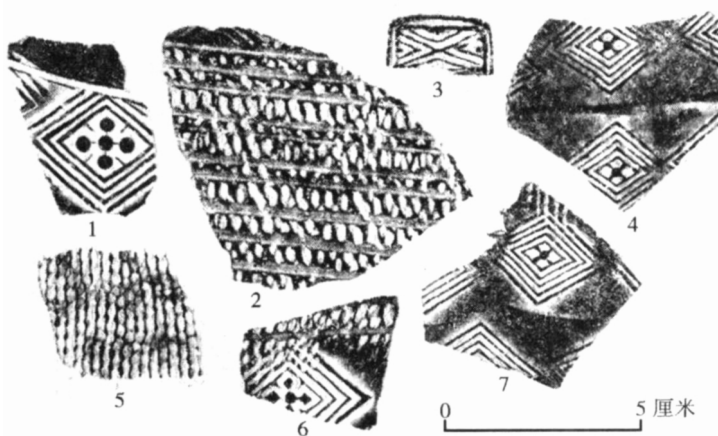
直径 2.2、穿径 0.8 厘米 (图三十四, 6)。标本 T2351 5, 有内外郭, 直径 2.3、穿径 0.7 厘米 (图三十四, 7)。标本 T2351 8, 有内外郭, 外郭较宽, 直径 2.6、穿径 0.8 厘米 (图三十四, 8)。标本 T2351 9, 有内外郭, 穿径小。直径 2.3、穿径 0.6 厘米 (图三十四, 9)。

肆 分期与年代

一、城内文化遗存分期

根据城址内地层、遗迹间的叠压、打破关系、主要陶器的演变关系以及重要的断代器物, 我们把遗址内文化遗存分为两期。北城墙夯土叠压的遗存相当于城址内第二期。分期主要依据大宗器物, 即盆甑、罐、钵、瓮的型式变化。(附表一)。

第一期: 本期的文化堆积有区 G1、F2、B 等。陶器绝大部分为夹细砂陶, 泥质仅占极少数。陶色以灰色占绝大多数, 另有黄褐、红褐、褐色、黑色、黑褐等; 纹饰主要有交错绳纹、绳纹、凸弦纹、凹弦纹、间断绳纹、戳印纹、柿蒂纹、菱形纹等 (图三十五)。器型组合主要有 A、A、Ba、Bb 型盆 (甑); Aa、Aa、B、C 型罐; Aa、Ab 型



图三十五 纹饰拓片

钵; A、B型瓮; 鼎、釜、壶、器盖等。

出土陶器均为西汉常见器物, 另 T2350 出有五铢(昭帝五铢) 以及 T2350 出有西汉五铢。第一期年代应为西汉。

第二期: 本期的文化堆积有 区 T2350 、 、 、 A、F1、H7、H10等; 区 T0807~0809 、 、 H3、4、5等。陶器绝大部分为夹细砂陶, 泥质仅占极少数。陶色以灰色占绝大多数, 另有黄褐、红褐、褐色、黑色、黑褐等; 纹饰主要有绳纹、间断绳纹、凸弦纹、凹弦纹、戳印纹、方格纹、附加堆纹、菱形纹、柿蒂纹以及复合纹、压印纹等(图三十六)。器型组合主要有 A 、 A 、 A 、 Ba、Bb、Ca、Cb、D型盆(甑); Aa、Aa、B、C、D型罐; Aa、Ab、Ab、B型钵; A、B型瓮; 缸、釜、仓、盘、器盖等。盆甑、罐、钵、瓮型式的变化主要出现在 A层及以后地层, 开始出现 A、Ca、Cb、D型盆(甑); Aa、Ab、C、D型罐; Ab、B型钵; B型瓮开始增多, 且变的厚重。

D型盆、B型钵形制与重庆云阳马粪沱墓地砖室墓 M58 I 式盆和钵形制相同, C型罐与 M58 出土罐相似, 墓葬时代为蜀汉至西晋^[3]。B型

钵形制与四川忠县涂井蜀汉崖墓 M6、M15 出土钵相似^[4]。C型罐形制与四川崇庆县五道渠蜀汉墓出土的罐相似^[5]。T2350 、 内出有货泉、直百五铢, T2351 A 内出有大泉五十。第二期年代应为新莽至蜀汉时期。

二、城墙年代

城墙夯土叠压地层内出土陶器形制同城址内第二期陶器, 另外, 城墙夯土叠压地层内出土有直百五铢(T0807: 9)。结合文献记载, 我们认为“绵竹城”部分城墙及包砖城墙的修建至迟于蜀汉初期, 至东晋逐渐废弃。此次试掘没有完全解剖城墙, 因此, 也不排除即城墙主体部分修建于汉, 蜀汉初期因军事需要再进行修缮时采用了包砖结构的可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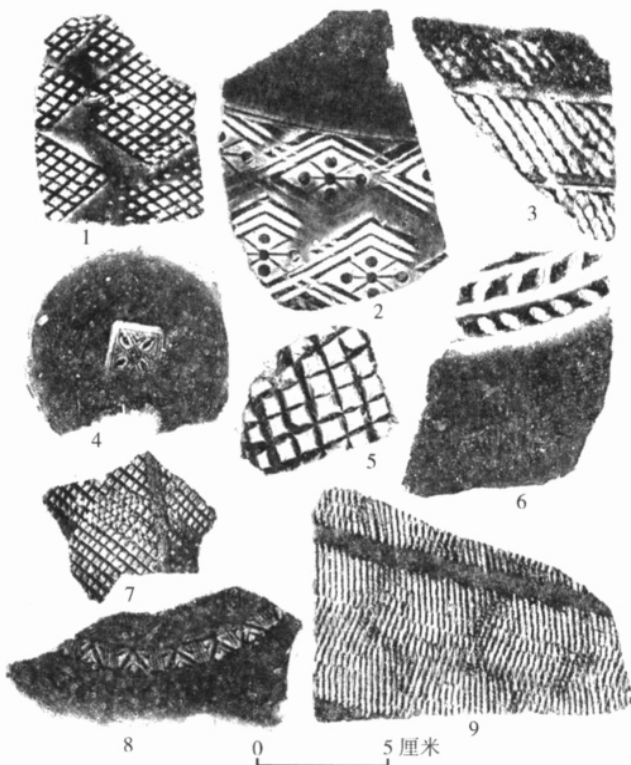
伍 结语

一、“绵竹城”与文献记载的关系

“绵竹城”遗址为汉、蜀、西晋时期绵竹县所在地, 东晋隆安二年绵竹城移治今绵竹市所在地^[6]。文献记载, “西汉高祖六年置绵竹县, 治今德阳市黄许镇, 属广汉郡所辖^[7]。一段时间内绵竹曾为益州州治所在地, “汉置绵竹县, 属广汉郡, 为都尉治, 后汉因之, 中平五年尝为益州治”^[8]。

汉晋历史上绵竹发生很多重要的事件: 1、中平年间, 马相、赵祗于绵竹起义, 益州牧刘焉镇压起义军, 徙治绵竹。“是始益州贼马相亦自号黄巾, 合聚疲役之民树千人。先杀绵竹令……州从事贾龙先领数百人在犍为, 遂纠合吏人攻相, 破之。龙乃遣吏卒迎焉到, 吕龙为校尉, 徙居绵竹”^[9]; 2、建安十八年, 刘备以绵竹为据点攻雒, 军师庞统中流矢死, 葬县北鹿头关(今白马关); 3、炎兴元年, 邓艾破诸葛瞻于绵竹, 筑台以为京观(后称平蜀台); 诸葛瞻埋人足而战亦在此地; 4、西晋惠帝元康年间, 李特、李流在绵竹起义。

《寰宇记》卷七十三记载: “绵竹县故城在汉州德阳北三十五里”^[10]。清嘉庆二十年版《德阳县志·古迹志》记载: “绵竹故城: 即今县治诸葛瞻战败处。平蜀台: 《元和志》: 邓艾以



图三十六 纹饰拓片

景元四年征蜀，大破诸葛瞻于绵竹，筑台以为京观……一名炼景台。”刘琳、任乃强等认为“绵竹”在今黄许镇。古人及今天的研究者对“绵竹城”地望的记载和判断基本正确，但都由于缺乏考古材料而无法说明其具体位置及其范围。

二、“绵竹城”遗址基本内涵

通过调查、勘探及试掘可以推断，“绵竹城”城址内主要为汉到三国时期的文化遗存，以三国时期最为丰富。“绵竹城”城址东、南、北均有人工和天然屏障，南北以城墙为界，西部以名为“张子堰”的冲沟为界，东部以古绵远河河道为界。历史上绵远河多次改道，最初河道在靠近东边丘陵的位置，后来逐渐西移至现今位置，遗址东部部分已被绵远河冲毁，故现今的绵远河并非“绵竹城”的东部界限，位置应该还要在更东面一带。在河滩地一带曾出土有石俑等文物，目前河滩地内仍发现有数十件大型石制品，如石臼等。可以推断，“绵竹城”遗址布局大致呈长方形，南北长约 850 米，东西宽远超过 700 米。

“绵竹城”是汉至三国蜀汉时期一处重要的军事重镇，四周的防御设施完备。文化堆积主要位于“土将台”南、龙安砖厂北部之间的区域，即遗址中部。南城墙位置及遗址东南及遗址南面上店子一带被龙安二砖厂历年陆续取土，文化遗存破坏较严重，砖厂在这一带取土中曾发现有木椁土坑墓及石武士俑等遗存，推测此区域很可能是遗址的墓葬区。

三、“绵竹城”在汉晋历史及考古中的地位和价值

“绵竹城”在古代是成都平原北大门，是此道赴成都的必经之路。与隔绵远河相望的“绵竹关”即“鹿头关”，今白马关控扼川陕古道，易守难攻，它们共同构成了防御成都平原的北部屏障。因其本身地理位置的重要性，从汉初设置绵竹县开始至东晋，“绵竹城”一直作为绵竹县县治的所在地。汉末至三国历史上发生的很多重要政治和军事事件都与“绵竹城”有关。

“绵竹城”遗址的发现对研究汉晋县一级建置沿革、布局、规模等提供了实物资料。同时，此次试掘发现了一批重要的遗物，在目前三国时期的重要遗址发掘不多的情况下，“绵竹城”遗

址的发现则显得十分重要。

后记：本次调查试掘的经费由德阳市文化局提供，旌阳区政府、区文化局以及当地镇、村对调查试掘给予了大力支持，在此谢忱。

本次调查试掘领队 陈德安、副领队刘章泽

调查发掘的人员有：陈德安、刘章泽、张生刚、姚筱萍、杨剑、罗泽云、焦中义、曾令玲、江泉。

绘图：罗泽云

摄影：陈德安、罗泽云

拓片：曾令玲

执笔：陈德安、刘章泽、张生刚

注释：

[1] 在发掘时，将 T0805、T0806 两探方合并发掘，出土遗物编入 T0805；将 T0807~T0809 探方合并发掘，出土遗物编入 T0807。

[2] 出土遗物的型、式划分是将整个遗址不同地点的发掘单位的出土遗物集中整理，统一划分型、式，按出土地点、单位分别介绍。

[3] 郑州市文物考古研究所：《重庆云阳马粪沱墓地 2002 年发掘简报》，《文物》，2004 年第 11 期。

[4] 四川省文物管理委员会：《四川忠县涂井蜀汉崖墓》，《文物》，1985 年第 7 期。

[5] 四川省文物管理委员会、崇庆县文化馆：《四川崇庆县五道渠蜀汉墓》，《文物》，1984 年第 8 期。

[6] 《华阳国志·蜀志》刘琳注：“绵竹县，两汉旧县，蜀晋因。地滨绵水，多竹，故名。辖今绵竹、德阳及安县之西部。”

[7] 《绵竹县志》27 页，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 1992 年 10 月第一版。

[8] 《德阳县志·建制志》（嘉庆二十年版）。

[9] 《后汉书集解·刘焉、袁术、吕布列传》。

[10] 见《三国志集解》。

●图版壹 德阳“绵竹城”遗址发掘现场及采集的遗物



1. 土将台（北城墙）一角



2. 土将台（北城墙）发掘出土的包砖



3. 龙安砖厂——上店子梁子（南城墙）



4. 陶排水管道



5. 石提钱鱼俑（M2C采：16）



6. 石武士俑（M2C采：17）



7. 石虎（M2C采：19）

●图版贰 德阳“绵竹城”遗址出土的陶器



1. 石狮础 (M2C采: 18)



2. 石蛙础 (M2C采: 21)



3. 铜朱雀 (M2C采: 23)



4. 盆 (T0805③: 3)



5. 盆 (夯e①: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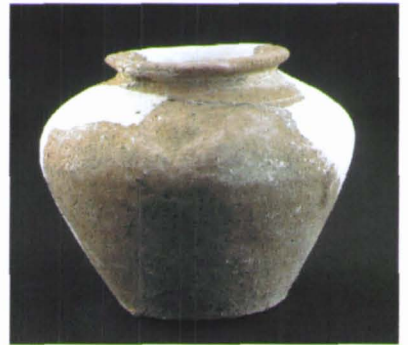
6. 钵 (夯a: 9)



7. 盆 (ⅣH7: 3)



8. 甑 (T2350⑥A: 3)



9. 罐 (ⅣH6: 1)



10. 钵 (ⅣH7: 4)



11. 钵 (ⅣH7: 1)



12. 钵 (T2351④: 36)

●图版叁 德阳“绵竹城”遗址采集及发掘出土的铭文砖



1. MZC采：1



2. MZC采：3



3. MZC采：5



4. MZC采：24



5. MZC采：30



6. T0807②：1



7. 夯C：14



8. 夯C：16